

第二部份：101 年度施政計畫

金門縣林務所 101 年度施政計畫

次類別計畫 (預算科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年度施政 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備 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中央：0 縣：35,360 合計：35,360	(一) 員工薪資及各項其他給與等。 (二) 一般行政業務費用。	落實員工薪資安時入戶及行政業務之推展與管理，提高工作執行效率。	施政計畫
造林業務－育苗 造林撫育	中央：10,000 縣：41,053 合計：51,053	(一) 復育原生樹種及撫育健壯苗木，培育海桐、小葉赤楠及撫育樟樹、光臘樹、台灣樂樹等苗木計 30 萬株。 (二) 採集潺槁樹、樟樹、海桐、小葉赤楠及田代氏石斑木等種籽計 50 公升。 (三) 推廣機關、學校及社區造林綠美化。 (四) 加強造林、撫育與病蟲害防治。 (五) 行道樹補植及更新；車輛及育苗設施等維修。	1.苗木培育 (1) 續僱臨時人員 16 名，辦理鵝山及前埔、花圃面積 30 公頃管理及環境綠美化工作。 (2) 擴大育苗，加強原生樹種復育及繁殖優良樹種，培育潺槁樹、田代氏石斑木、桃金娘等鄉土性及景觀性之健壯苗木 30 萬株，以應造林及綠美化之需。 (3) 辦理母樹撫育管理，適時採集樟樹、潺槁樹及烏柏種籽 50 公升。 2.行道樹更新 (1) 辦理地區主要道路行道樹更新綠美化計 80 公里。 (2) 加強已更新路段行道樹及圓環、十字路口植栽撫育管理及換植等工作 80 公里。 3.加強造林 (1) 辦理火燒跡地及排雷地復育造林 20 頃。 (2) 加速推動海岸林跡地生態復育造林 20 公頃，以維護海岸防風林帶之完整。 (3) 內陸林相改良造林（含閒置空地廢棄營區）68 公頃。 4.森林撫育 (1) 加強次生林之刈草、除蔓、修枝撫育計 100 公頃，以加速林木生育，並培養優美林相。	施政計畫

		(六) 加強地區主、次要道路、自然村及各林區危木伐除 2200 株。 (七) 舉辦 101 年春節農業展及 101 年植樹活動。	(2) 加強地區主要及次要道路兩側行道樹、自然村落及各林區病危木伐除 2,500 株。 (3) 加強林木病蟲害調查及防治工作，以杜絕林木病蟲害蔓延。 5. 為民服務 (1) 依任務編組，成立危木處理小組，隨時處理伐除行道樹枯木及妨礙民眾住家安全危木修剪。 (2) 提供各種苗木推動環境綠美化，創造社區新風貌，厚植森林資源。 (3) 投保行道樹公共意外責任險，以保障縣民權益。 6. 充實設備與養護 (1) 辦理水車、高空作業車、工程車及吊車 27 輛維修保養、稅捐、保險、檢驗及油料等費。 (2) 辦理育苗室、溫室、網室、農具室等農業設施修繕。 7. 其他 (1) 辦理 101 年植樹活動及協助各鄉鎮植樹造林。 (2) 辦理 101 年新春農業展系列活動。 (3) 邀請台灣學者專家，長官蒞金指導各項費用（講習費及研討會）。	
造林業務－環境綠美化	中央：0 縣：40,951 合計：40,951	(一) 續僱臨時人員 15 人辦理各類花苗培育約 1,200,000 株，提供地區各道路綠美化。 (二) 培育各類應景	1. 進用臨時人員 15 名及臨時工 28 名、小組長 10 名，培育各類花木 100 萬株、各類盆花 20000 盆及竹類標本園管護工作，提供地區道路、圓環、機關、學校及各鄉鎮、社區、家戶美化之需，以營造優質綠色環境。 2. 推動社區林業及環境綠美化 30 處，鼓勵民眾參與地方森林資源經營及全面辦理多樣性環境美化活動。	施政計畫

		盆栽計 20,000 盆 供各活動 會場及機 關辦公處 所擺設。 (三) 加強 竹類標本 園撫育管 理。 (四) 下鄉 宣導環境 美化及植 栽維護管 理。 (五) 辦理 花卉培育、 竹類栽培 或生物多 樣性講習 活動。 (六) 辦理 中山路、民 生路等道 路節點綠 美化。	3. 充實竹類標本園，以提供多功能 竹類展示區。 4. 採購各類育苗及環境綠美化所需 生產資材，包括種子、種苗、肥料 客土、培養介質、容器、支柱及各 項農機具等等。 5. 導入庭園佈置及精緻化植栽配置 手法，採購優質適生林木，進行 地區主次要道路，景觀綠帶規劃 及營造工作。	
經理業務－森林 遊樂	中央：2,000 縣：4,595 合計：6,595	(一) 續僱 臨時人員 及僱用臨 時工執行 園區管護 工作計 20 公頃。 (二) 辦理 林相整理 40 公頃。 (三) 執行 園區各項 設施維護	1. 進用臨時人員 5 名及臨時工 10 名， 辦理森林遊樂區及金門植物園花 木撫育管護及環境清潔工作，提 昇遊樂品質。 2. 執行生態林區林相整理 40 公頃， 營造優美林相。 3. 辦理森林公園、植物園區木橋、步 道、解說牌、電氣設備等設施維護 修繕，提供安全旅遊環境。 4. 配合溪頭竹文化節辦理公私有林 經營輔導計畫成果展，擴大宣導 地區造林綠美化成效。 5. 印製宣導折頁，配合各項活動發	

		及修繕。	放，達宣導休閒林業及推廣生態旅遊之目的。	
經理業務－森林保護	中央：1,000 縣：2,196 合計：3,196	(一) 僱用臨時工執行森林保護業務。 (二) 辦理各項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專業知能。 (三) 辦理森林火災預防宣導活動。	1. 僱用臨時工 8 名執行林區巡查、辦理保林護林宣導及老樹巡護、病蟲害防治等工作，防止濫墾濫伐及森林火災之發生，以確保珍貴森林資源。 2. 辦理森林火災防救訓練及珍貴老樹生態研習課程，加強員工對森林火災及老樹保育之相關知識及技能，提昇災害搶救之能力。 3. 辦理森林火災預防宣導活動，教育民眾林火預防及發生時之處理方法，以減少森林火災之發生。 4. 印製保育解說手冊（折頁），擴大宣導生態保育觀念，以達保林護林之目的。	
101 年離島基金補助綠色浯島生態家園計畫	中央：27,000 縣：13,000 合計：40,000	(一) 綠色浯島生態家園計畫 1. 復育原生樹種 10 萬株，培育各式鄉土或景觀花木 20 萬株。 2. 實施海岸復舊造林及林相改良 50 公頃。 3. 道路綠美化及撫管 100 公里。	1. 綠色浯島生態家園計畫 (1) 策定年度育苗造林暨環境綠美化與撫育管理等各項細部實施計劃。 (2) 本計畫將依近年設定的母樹林、採種園及天然林木進行定期採種，配合城鄉特色及生育地狀況選擇適地適木，發揮綠美化成效。 (3) 依生物多樣性原則，回復天然原生生態系，選擇內陸或海岸過度老化或火災跡地，進行地被適度清理作業，以誘發天然更新。 (4) 加強林區銀合歡、豬草等外來種	離島基金 (本計畫刻依規定辦理計畫審查作業，實際執行情形將依審核結果予以調整修正)

		4. 保林護林巡護及病蟲害防治 30 公頃，進行全島 158 株老樹健檢作業。 5. 整建森林公園廁所及兒童遊憩區，提升民眾遊園品質及戶外自然體驗。 6. 依地區自然資源及學校課程辦理生物多樣性特展 4 場次。 7. 委託編印金門蝴蝶多樣性解說手冊 2000 本。 8. 委託執行門地區行道樹百蟻危害調查及防治計畫 (二) 金門地區外來入侵種移除暨鯨豚生態教育推廣計畫 1. 僱工割除互花米草(紅樹林與互花米草互生區)約 3 公頃。 2. 僱用機械以	林木刈除作業，部分廢棄營區、觀光景點或鄰近鄉鎮之林分，則以林相改良方式，進行階段性清理工作，間植原生林木，進行階段性林下整理工作。 (5) 定期進行林區巡護工作，林木疫病區以生物防治法進行控制及處理，避免病蟲害大發生機率。 (6) 辦理森林公園廁所及兒童遊憩區整建工程，提高遊客休憩品質及安全員工作業環境。 (7) 以外包或直營方式辦理海岸林火跡地復舊造林及林相改良作業，漸進換植本土性海岸林樹種，營造環境林，維護海岸林完整，確保防風定砂及優質健康林相。 (8) 依地區十年行道樹更新計畫，分期改善道路綠美化景觀 100 公里，除營造綠蔭夾道之綠色生態廊道景觀並同步進行豬草及銀膠菊等外來種植物清除工作。 (9) 利用本所生態旅遊服務中心，配合學校教學課程，辦理生物多樣性季展活動 4 場次。 (10) 委託進行金門地區蝴蝶多樣性解說手冊 2000 本，將近年保育成果以蝴蝶資源展示的方式進行呈現。 2. 金門地區外來入侵種移除暨鯨豚生態教育推廣計畫 (1) 移除方式因互花米草分布不同，將以不同方式移除。 (2) 互花米草與紅樹林互生區將僱工採用連續割除方式，每個月定期割除 1 次。	
--	--	---	--	--

		掩埋方式移除互花米草約2公頃。 3. 舉辦生物多樣性及外來物種移除宣導研習活動6場次。	(3) 互花米草密生區採用機械掩埋方式移除。 (4) 小區域或無法使用連續割除及機械掩埋方式移除，將採人工移除方式。 (5) 委託專家學者調查比較互花米草入侵區移除前後之棲地動物研究。 (6) 舉辦生物多樣性、外來物種移除宣導及鯨豚保育活動研習活動6場次。	
101 年離島建設基金補助金門植物園閒置營區活化再利用計畫	中央：8,800 縣：0 合計：8,800	(一) 林相整理與環境清潔維護 (二) 閒置碉堡及軍事建築活化利用 (三) 設置解說及宣導教育設備 (四) 辦理生物多樣性與老兵返金活動	1. 利用既有人力，配合林間疏伐及林相整理作業，將園區內原有串聯壕溝重新整理，並作為碉堡串連及民眾通行網絡，發揮金門軍事戰地特色。 2. 進行林間枯立倒木伐除，部份林木殘材粉碎後將做為木屑步道鋪設使用，預定鋪設長度為3000公尺。 3. 整建軍事特用閒置碉堡如伏地堡、高射砲堡、衛哨、壕溝及相關營舍等，利用周邊自然或歷史資源，做為環境教育或民眾休憩使用。 4. 辦理生物多樣性保育研習及苗圃連老兵重返英雄島活動，利用植物園既有生物多樣性資源與軍事碉堡故事結合，將軍事文化與金門林業發展進行結合解說行銷。	離島基金 (本計畫刻依規定辦理計畫審查作業，實際執行情形將依審核結果予以調整修正)
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中央：0 縣：6,000 合計：6,000	(一) 辦理員工宿舍外牆及檔案室屋頂等整修及配電線路重設案。 (二) 辦理森林公園新建衛浴	1、為活化再利用暨配合整體景觀重新整修原有宿舍外牆及檔案室等屋頂整修供用。 2、辦理森林公園增設衛浴設施一棟，配屬具有優質特色景觀旅遊路線使用。	

		設施工程。		
設備及投資—運輸設備費	中央：0 縣：1,375 合計：1,375	(一) 採購小貨車乙輛案。 (二) 汰舊客貨車乙輛更換中型貨車乙輛案	1、配合節點運送花苗及施作各村落利於小巷行駛。 2、辦理老舊客貨公務車輛汰換，經檢討後更換中型貨車較適合本所業務推展使用。	
設備及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中央：0 縣：150 合計：150	汰舊換新個人電腦 6 台乙案。	配合政府政策於 101 年施行線上簽核作業需要汰換老舊電腦 6 台，俾利員工作業使用。	
設備及投資—機械設備費	中央：0 縣：3,480 合計：3,480	(一) 採購修籬機 20 台。 (二) 採購自走式割草機 2 台。 (三) 採購輪胎式鏟土機 1 台。 (四) 採購割草機 20 台。 (五) 採購全自動播種機 1	1、為地區綠籬、路樹美化整理使用，以維持道路景緻。 2、為本所園區、苗圃雜草刈除清理使用，節省人力與時間。 3、本所鏟土機自 88 年購置使用至今時常故障送修，為使育苗業務順利推行需汰舊換新。 4、為地區道路與本所園區、苗圃雜草刈除清理使用。 5、配合苗圃育苗使用，提升種籽播種效率，節省人力與時間。	

		台。		
設備及投資—雜 項設備費	中央：0 縣：2,320 合計：2,320	(一) 採購指紋打卡機 1 台。 (二) 採購會議室顯式宣導板 1 組。 (三) 採購園區監視系統 1 套。 (四) 採購影印機 1 台。 (五) 採購大型遊具 1 組及汰舊小型遊具 3 組。	1、本所現有打卡機使用年久經常故障為利於員工上下班打卡使用需汰舊換新。 2、配合本所會議室開會使用設置。 3、本所園區業已開放參訪，必須安裝監視系統管控區域狀況，以維護整體安全。 4、配合造林業務推展，汰舊換新造林課已使用年久不易維修之影印機供用。 5、目前本所森林公園設置部份兒童遊樂器具供兒童蒞所參訪使用，經民眾多次反應設備老舊，易造成受傷事件，確實需配合潮流汰舊換新，提供更新潮設備吸引參訪遊戲。	